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卖出中国太保 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卖出中国太保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运用公司委托资金卖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中国太保(02601.HK)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港股股票中国太保(02601.HK)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六）根据“银保监2022年1号令”第八条，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持有公司10%以上股权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二）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其他企业
法定代表人	傅帆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注册资本（万元）	962034.15	成立时间	1991-05-1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11707B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再保险业务;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本次交易符合监管对关联交易比例要求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1928.9017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本次交易定价符合相关法律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或第三方利益的情形。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成交价格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以市场实时交易价格为准。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生效时间

2025-12-11

（二）交易价格

29.68元/股

（三）交易结算方式

以现金方式结算。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协议自股票卖出之日起生效

不涉及

(五) 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根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本次卖出股票关联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反映。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